**宁波华侨饭店有限公司临时管理人**

**招募重组投资人公告**

为全面优化公司的债务结构和股权结构，实现公司价值和债权人利益最大化，宁波华侨饭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侨饭店”）现已进入债务重组程序，浙江和义观达律师事务所作为华侨饭店债务重组阶段的临时管理人，面向社会公开招募华侨饭店的重组投资人，现就招募事项公告如下：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工商登记情况**

宁波华侨饭店有限公司，住所地位于宁波市海曙区柳汀街230号，是一家台港澳法人独资的有限责任公司，由香港华海发展有限公司100%出资，注册资本7,000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3020061025805X9，法定代表人为熊续强，登记机关为宁波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二）资产情况**

华侨饭店位于宁波市海曙区柳汀街230号，南临柳汀街，西临长春路；周边有宁波市青少年宫、宁波汽车南站、妇女儿童医院、天一阁；区域内公用服务设施完善，基础设施配套较好，公共交通便捷。华侨饭店的房地产由主楼和副楼两幢以及后续的扩建部分三部分组成。

其中主楼为华侨温德姆至尊豪廷大酒店，系宁波最早的五星级酒店之一。主楼证载土地使用权面积11,097.6平米，建筑面积41,145.18平米（包括4,162.89平米的地下室），证载总层数为22层。共有450间客房，并配有KTV，棋牌室，健身房、游泳馆等。

副楼为办公楼区域，证载土地使用权面积19,872.75平方米，建筑面积共41,092.98平米，证载总层数为7层。第一层以商铺为主，第二层起以办公用房为主。

扩建部分系华侨饭店于2013年、2014年就原址上进行的扩建，其中水晶宫及中国厅，证载建筑面积为6364.14平米，主要用途为宴会厅；另有小部分扩建为办公用房，证载建筑面积为1230.54平米。

**二、招募目的**

本次招募重组投资人的目的在于为华侨饭店引入重组投资人，重组投资人提供资金支持，全面优化债务人的债务结构和股权结构，维持和提升华侨饭店的运营价值和资产价值，维护债权人等各方主体的合法权益。

**三、重组投资人报名资格及要求**

1.意向重组投资人应具有较高的社会责任感和良好的信誉，意向重组投资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被市场监督机关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未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无犯罪记录等；

2.意向重组投资人应拥有一定的资金实力进行投资；

3.意向重组投资人具备经营、管理五星级酒店能力的可优先考虑。

**四、招募流程**

**(一)报名阶段**

有意向参与华侨饭店投资的重组投资人请按本公告确定的时间、地点等向临时管理人报名，提交相关材料。

1.报名时间

意向重组投资人应在2021年10月13日17：00前将报名材料纸质版提交以下地点，同时发送报名材料电子版至以下邮箱。

2. 报名地点及联系人

（1）报名地点：浙江省宁波市江北区江安路407号钻石广场1207室

（2）电子邮箱：huamengdan@foxmail.com

（3）联系人：董俊、华梦丹

（4）联系电话：139 0574 2091、188 6888 4621

3.报名时须提交的材料及要求

(1)报名意向书；

(2)意向重组投资人简介(含主体资格、股权结构、主营业务、历史沿革、组织机构、资产负债等信息;如为联合重组投资人,需说明各主体的角色分工、权利义务等,联合重组投资人相互之间应承诺相互承担连带责任)；

(3)企业法人或非法人组织应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最近三年度财务报表；

(4)同意对知悉的华侨饭店的情况予以保密；

(5)载明联系人、联系电话、电子邮箱、通信地址。

对上述报名材料应加盖重组投资人印章和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名。意向重组投资人未按本公告要求提交完整报名材料的，临时管理人有权不予接收。

临时管理人将根据报名情况另行通知下一步的工作安排。

**五、其他**

本公告由临时管理人编制，解释权归属于临时管理人。临时管理人有权根据工作实际需求决定调整、中止、或者继续重组投资人招募。

本公告对全体意向重组投资人同等适用，但并非要约文件，不具有投资协议的约束力。

热忱欢迎社会各界报名参与本重组投资项目。

 特此公告。

                浙江和义观达律师事务所

（宁波华侨饭店有限公司临时管理人）

                         二〇二一年九月二十七日